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达到1%的公告

控股股东汕头市天际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11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52），公司控股股东汕头市天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汕头天际”）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汕头天际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比例累计超过1%，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的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股份占公 司股本比例
汕头市天际有 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19.12.23 -2020.1.10	8.17	1,900,000	0.47%
	集中竞价	2020.1.3 -2020.1.10	10.72	4,000,000	0.99%
合计			--	5,900,000	1.46%

汕头天际本次减持的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部分）。

汕头天际上一次披露权益变动报告系因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导致股份被动稀释，该次权益变动汕头天际未实际减持公司股份。详见公司于2016年6月29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一）修订》。

2、股东本次减持股份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股数量		本次减持后持股数量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汕头市天际 有限公司	无限售条件 股份	124,798,142	31.03%	118,898,142	29.57%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汕头天际本次减持公司股份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汕头天际减持公司股份未违反其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与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预披露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12月11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52）。本次减持股份未作出有关最低减持价格等的承诺。

3、本次减持后，控股股东汕头天际持有公司股份数量118,898,14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9.57%，与一致行动人星嘉国际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153,098,14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8.07%。本次减持股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大宗交易的受让方在受让后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受让的股份。

三、备查文件

1、汕头天际出具的《股份减持情况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11日